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4日以电话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1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强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《振江股份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2021-099号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2021-100号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